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FT FIELD PRINTING GROUP LIMITED**

**澳獅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0)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澳獅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刊發之通函（「通函」）。除本公佈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以股數投票表決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由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列之決議案1至6的贊成票數超過50%，股東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1至6。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總投票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382,260,670 (100.0000%)	10 (0.0000%)
2.	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382,260,670 (100.0000%)	10 (0.000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總投票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3.(A)	重選董事：		
	(i) 重選 Richard Francis Celarc 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382,254,170 (99.9983%)	6,510 (0.0017%)
	(ii) 重選 Paul Antony Young 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382,254,170 (99.9983%)	6,510 (0.0017%)
	(iii) 重選徐景松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382,254,170 (99.9983%)	6,510 (0.0017%)
3.(B)	授權董事會釐訂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酬金	354,183,344 (92.6549%)	28,077,336 (7.3451%)
4.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釐訂其酬金	382,260,670 (100.0000%)	10 (0.0000%)
5.	批准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權，以配發及發行新股	354,112,413 (92.6364%)	28,148,267 (7.3636%)
6.	批准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之股份	382,260,660 (100.0000%)	20 (0.0000%)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98,671,823股，相當於賦予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當中並沒有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須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的股份。概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須放棄其於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權。亦無任何人士於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其投票權。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聘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作為點票之監票員。

劉竹堅先生、何大衛先生、徐景松先生及黎永康先生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Richard Francis Celarc先生(主席)及鄧紫瑩女士透過電子途徑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Paul Antony Young先生因其他事務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澳獅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Richard Francis Celarc**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Richard Francis Celarc先生、劉竹堅先生及鄧紫瑩女士；非執行董事Paul Antony Young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大衛先生、徐景松先生及黎永康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